

# 江门市江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江海发改〔2023〕106号

## 江门市江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废止《江海区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 “评定分离”改革试点工作推荐入围 和定标委员会成员库管理 办法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江门市涉及营商环境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方案》有关要求，我局对本部门（牵头）制定的部门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

经过清理，现决定从即日起废止《江海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“评定分离”改革试点工作推荐入围和定标委员会成员库管理办法》。

附件：江海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“评定分离”改革试点工作推荐入围和定标委员会成员库管理办法

(此页无正文)

江门市江海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7月27日